為加強宣導公務人員赴大陸地區相關規定及維護自身權益

人事室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5/6/24 11:54:52

說明： 依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6月16日總處培字第104003698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